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 控股股东王照忠先生通知, 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 相关手续 已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 为补 充质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 到期 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王照忠	是	17, 000, 000	33. 07	9. 12	否	否	2025-11-26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	运营需 求及个 人资金 需求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上表所述限售股不包含高 管锁定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 量(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日 司 総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标记 数量(股)	占质股比(%)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 质股 比 (%)
王照忠	51, 412, 050	27. 58	29, 000, 000	46, 000, 000	89. 47	24. 67	0	ı	0	_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 量(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口司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标记 数量(股)	占质股比(%)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基 结数量 (股)	占
翰博控 股集团 有限公 司	19, 608, 750	10. 52	19, 608, 750	19, 608, 750	100	10. 52	0	-	0	-
合肥王 氏翰博 科技有 限公司	16, 610, 792	8. 91	3, 500, 000	3, 500, 000	21. 07	1.88	0	-	0	-
王立静	4, 850, 482	2. 60	0	0	0	0	0	ı	0	
合计	92, 482, 074	49. 61	52, 108, 750	69, 108, 750	74. 73	37. 07	0	_	0	_

注: 1、如表格中数据加总后与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2、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中的限售数量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王照忠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上述股东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满足运营需求及个人资金需求,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具体 以实际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
-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 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上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 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形。

四、其他说明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 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 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2、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